

神學院通訊

Divinity School Newsletter



第八期 Issue No. 8
(總第九十二期) (Original Issue No. 92)

二〇〇六年五月
May, 2006

電話 Tel: (852) 2609-6705 傳真 Fax: (852) 2603-5224
電子郵件 Email: theology@cuhk.edu.hk
網址 Website: www.cuhk.edu.hk/theology/

安息與閒暇

職場神學之外

龔立人
本院副教授

近十年，職場神學成為香港教會一個重要的開拓領域。這可從書籍出版和講座舉行的數量得到證明。然而，我對於當下職場神學的發展有一點保留，就是它似乎已接受市場經濟以工作為核心的論述，並對晚期資本主義的消費文化缺乏批判。結果是，我們分享了在工作中的掙扎，也達到彼此鼓勵，甚至追求公義的目的，但對生活的目的卻沒有深一層思考。以下，我嘗試分享近期我對閒暇方面的研究，從中探討現代人的工作與生活倫理。

安息與閒暇

職場神學之外

從安息日開始

在人類歷史經驗下，我們對基督教救贖觀的理解傾向從上主的創造到人的墮落，從人的墮落到基督的救贖，而最後，從基督的救贖到萬物的終末。那麼，基督的救贖是否只為回應人的墮落（或彌補創造的失敗）？萬物的終末是否上主對昔日創造的否定？另一方面，從創造故事中，我們發現安息日是上主的創造（或工作），而非為回應人類的犯罪。在安息日那日，沒有黑夜，因為安息日是不散的歡宴，是創造的完成。安息日向我們說，上主全部的創造活動是為了安息日。希曹（Abraham J. Heschel）說，「安息日是創造天地的結局。安息日不是為平日，而是平日為安息日。」¹上主不只是創造性的上主，更重要的，祂是在安息日休息的上主。對於上主是休息的上主，莫特曼（Jürgen Moltmann）如此說，「在祂的作品中，上主走出自身；而在創造的安息日，祂回到自身。……創造可以被看作上主對祂作品的顯啟；但只有安息日才是對上主自身的顯啟。」²

從神學角度來看，將安息日放在創造之前有以下的重要性：第一，沒有以上對安息日的理解，上主的創造和人類的活動就失去方向。第二，沒有肯定安息日是活動的目的時，生命的意義就只有工作，而休息、節日和遊玩只被視為為了有更好的活動。第三，在安息日的靜寂中，人類不再以他們的勞動干涉外界，也不以勞動來對自我的認識和肯定，因為在安息日，萬物在上主裡尋回自我。第四，安息日成為眾生的盼望與救贖，因為安息日不但是上主的日子，也是上主對眾生的承諾。

當然，安息日絕不等同星期日。安息日連貫安息年和禧年等等。因此，安息日是一個終末的象徵，但以有限的表述在當下向我們見證。對於沒有安息日傳統

的現代人來說，他們可以如何明白安息日對生活世界的重要？就此，我認為閒暇為基督教與現代人提供對話的橋樑。

安息日與閒暇

林語堂先生引用十八世紀中國作家舒白香說，「閒暇的體驗在於時間之不被利用」。只有如此，生命才會騰出空隙，讓我們感受生命的興趣。他舉例說：

「原先我看不出紐約市中摩天大樓的美點，後來到了芝加哥，才覺得只要在摩天大樓的前邊有相當的地面，而四周又有半里多的空地，就可以成為莊嚴美麗的。芝加哥在這方面比較幸運，空地較紐約曼漢旦市區多一些。如果那些大建築物間的距離比較寬闊，則在遠處看起來，就似乎沒有甚麼東西阻礙了視線。這樣比較起來，我們的生活太狹仄了，使我們對於精神生活的觀點，不能得到一個自由的視野。我們精神上的屋前空地太缺少了。」³

閒暇關乎時間的自由，但不止於此。只有創造空間的自由才是閒暇的自由。創造空間不是為要有更大的地方安置更多的東西，而是讓生命可以有呼吸、有視野和有想像。閒暇需要自由的時間，但閒暇不停留在一個時間觀念上（如下班時間或假期），因為自由時間沒有必然帶來空間的創造。閒暇的重要在於它為生活製造空間或某種引開，讓人可以有反省和創造自己生活空間的視野和能力。它不是不干預，而是自我開放；不是攫取，而是釋放。所以，閒暇與不活動不一樣，它是另一層面的活動。如達迦薩亞（Sebastian de Grazia）說，「閒暇指向存有的處境，人的狀態。」⁴

1 A.J. Heschel, *The Sabbath: Its Meaning for Modern Man* (New York: Farrar, Straus and Giroux, 1951), p.14.

2 J. Moltmann, *God in Creation* (London: SCM, 1986), p.284.

3 林語堂：《生活的藝術》（香港：天地，2004），頁160-161。

4 Sebastian de Grazia, *Of Time, Work and Leisure* (New York: Anchor, 1964), p.7.

古希臘傳統對閒暇也有相類似理解。在眾多希臘哲人中，亞里士多德（Aristotle）最常用閒暇這詞。於他來說，閒暇不只是空餘時間，更牽涉如何運用空餘時間和如何避免淪為懶惰與無聊。閒暇關乎輕鬆和不賣力。這就如亞里士多德認為「閒暇就是從勞動的需要中釋放」。⁵ 只有感受到生活不是為著某個目的而生活時，人才在閒暇中。亞里士多德以行動的生命對立於閒暇的生命。行動的生命是指那些帶著目的和意圖對人或物的活動，而閒暇就是一種沒有為其他目的而有的活動。因此，閒暇不是不活動，而是不是為勞動的需要之活動。皮柏（Josef Pieper）說，「閒暇絕不是手段，我們如果用這種態度看待閒暇，閒暇就不可能實現。」⁶ 只有超越工具與目的的考慮，我們才可以在閒暇中。

以上對閒暇簡單的描述並不足以建立閒暇與安息日的關係。事實上，閒暇只不過是安息日的俗世版本。雖是如此，但它可以聯同安息日一起，並對當下的工作與生活倫理作出批判和建議，因為現代人也失去了閒暇。

工作與生活倫理

當晚期資本主義倚賴消費文化存在時，消費文化已無聲無色地佔據閒暇和安息日的意義。復活節和聖誕節變得很商業化，週六和週日也成為消費的高潮。就此，包曼（Zygmunt Bauman）說，「在消費社會裡，正常生活乃是消費者的生活，在公開展示的愉悅感覺和生動經驗機會之間，專注地從事他們的選擇……然而，在消費者社會裡無法過快樂或是正常生活的人，便意味著是失敗的消費者，或是有缺陷的消費者。因此消費者社會裡的窮人，其社會界定或是自我定義，首先且最重要的乃是有缺陷，欠缺，不完美且不

充足的消費者。」⁷ 在消費文化底下，擁有（having）比存有（being）來得更重要。另一方面，消費文化將人對自主的體驗收縮至私人領域內，而不認為建立理想社會和成為一個有道德的人等課題是重要的。結果是，人在消費文化下不但淪為一個單向度的人，更對社會缺乏承擔。

科技進步改變了社會對工作性質的要求。明顯例子，那些只靠勞動力和低技術維持的工種將隨時面臨被取締的可能。一被取締，這些工種就在勞動市場完全消失。縱使社會對某些勞動性和低技術性的基本工種仍有一定的需求，但他們可議價的能力並不高，因為社會中有大部分人屬於這類型。不但如此，開工不足、失業和工作轉型是這類人士典型的經驗。相反，知識型社會特別對科學、電腦、教育和管理等等有專業知識的人士有需求。按 Jeremy Rifkin 的調查（以美國為例），知識型社會所需要的專業人士不多於勞動人口百分之二十。⁸ 換句話說，有百分之八十的勞動人口將會被安置在那些低技術和低工資的工作裡。或許，個別人士可以透過進修提昇自己的競爭力，但社會中大部分人仍要在低工資的工作下度過。

一方面，消費社會下的工作是為了賺取更多物質享受；另一方面，找到一份志業的工作將是少數人的特權，大部分人是被生活所迫下去工作的。面對如此的環境，我們的信仰可以有甚麼回應？思考工作本身的價值仍是需要，但更需要的，就是從閒暇和安息日思考社會、文化和個人的目的（未來），因為他們為我們提供一個工作以外的論述去探討工作、人生和社會的意義，以致我們連工作也可以挑戰。這正是我當下研究的方向。

5 Aristotle, *Politic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4), II, 1269a.

6 Josef Pieper, *Leisure, The Basis of Culture*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952), p.129.

7 Z. Bauman, *Work, Consumerism and the New Poor* (Open University, 1998), pp.38-39.

8 J. Rifkin, *The End of Work: The Decline of the Global Labour Force and the Dawn of the Post-Market Era* (New York: G.P. Putnam's Sons, 1995).